第六十二篇 三一神的生命分賜到三部分的人裡面

在我們來看三一神的生命分賜到三部分的人裡面之前,我們需要進一步說到三一神的分賜是根據祂的公義,藉著祂的聖別,而達到祂的榮耀。我們已經看見,公義是神的手續,聖別是神的性情,而榮耀是神的彰顯。因此,神的分賜乃是根據祂公義的法則,藉著祂聖別的性情,而達到祂自己的彰顯。神的彰顯主要是在召會中。因此,三一神分賜的目標,乃是使神能彀在召會中得著彰顯。

最高的義

在前面的信息裡我們指出,神的義與基督的死有關,基督的死了結了一切消極的事物。因著人的墮落, 創造裡的每一件事物都變成不義的。例如,蚊子困擾我們就是不義。不僅如此,社會上的每一方面都是 不義的。<mark>亞當乃是舊造的元首;他墮落之後,在神的眼中,他以下的一切都變成不義的。基督的死了結</mark> 了這些不義的事,且滿足了神公義的要求;因此,基督的死乃是最高的義。

當基督死在十字架上時,我們也死了,因為我們在祂裡面死了。我們在基督的死裡與祂聯合。這意思是說,不只基督自己的死是公義的,在神眼中,我們在基督裡的死也是公義的。

活動中的聖別

然而,基督的死並不是終結,因為基督的死帶進復活。在復活裡,我們有了新生的起頭,並且得著重生。不僅如此,基督的復活還有聖別的功能,其中包括變化與模成。至終,我們藉著聖別的過程,就模成神兒子的形像。這是聖別的主觀經歷。使人得以聖別乃是聖別的主觀活動;這就是活動中的聖別。我們得以聖別,實際上就是復活的基督將神聖別的性情作到我們裡面。這與所謂『聖潔派』的聖潔觀念,截然不同。

聖別的結果—得榮

聖別的結果乃是得榮,就是神的彰顯。因此,三一神的分賜乃是達到祂的榮耀。聖別的結果就是得榮。

得榮開始於五旬節那日。召會不是在五旬節出生的,而是在基督復活的那日出生的。彼前一章三節說, 我們在基督復活時得了重生。當祂復活時,一粒麥子成了許多子粒,而形成一個餅,就是召會。(約十 二24,林前十17。)因此,召會乃是在復活那日產生的。但是五旬節那日到底發生了甚麼事?在那日, 召會得著了榮耀。如果五旬節那日我們在召會的聚會中,我們一定會高聲呼喊:『太榮耀了!』我們不 會說到公義或聖別,因為我們會強烈的感受到榮耀。

主耶穌用這樣的話來開始祂在約翰十七章的禱告:『父阿,時候到了,願你榮耀你的兒子,使兒子也榮耀你。』(1。)兒子如何榮耀父?祂乃是在一裡榮耀父。約翰十七章裡的一就是召會。聖徒的一乃是正當的召會生活。當這個一完全實現時,子就在召會中榮耀了父。這指明那裡有正當的召會生活,父就在那裡得著榮耀,因為召會生活將父彰顯出來。因此,如果我們作為召會正常的聚集在一起,我們應當感受到,在我們的聚會中有榮耀。召會生活完全是一件得榮的事。召會不是神的手續,神的法則;召會乃是神的目標。神的心意乃是要在召會中得著榮耀。

越多聖別,就越多榮耀

召會的得榮開始於五旬節,但尚未達到終極完成。相反的,得榮的過程仍然一直在進行。就召會的光景而言,有些時候的榮耀比其他的時候多。在召會中到底有多少榮耀彰顯出來,乃在於我們聖別的程度。 籃球比賽的觀眾也許非常熱切;然而,他們沒有榮耀,只有興奮,因為他們沒有聖別。我們越讓基督用

他聖別的性情浸透我們而得以聖別,我們作為召會聚在一起時,就越能彰顯神。

聖別基本上是個人的事,而得榮主要的是團體的事。假如在這一天中我向妻子發了脾氣,這就破壞了我個人的聖別。雖然我向主認罪,也接受了祂的潔淨,但在那天晚上的聚會中,可能眾人都覺得榮耀,我卻沒有榮耀的感覺。因著我缺少聖別,所以我不能感受別人所感受到的榮耀。在我個人的生活中沒有聖別,就使我在聚會中不能感受到榮耀。然而,我若終日留在與主的交通中,甚至在妻子為難我時也不例外;那麼,那一天所發生的每一件事,就都對經歷聖別的過程有所幫助。因此,在聚會中我就能感受到榮耀。這說明一個事實:我們越經歷聖別,就越有分於得榮。

榮耀—神在召會中的彰顯—乃是神分賜的目標。然而,聖別是過程,公義是托住的立場。因此,三一神的分賜乃是根據祂的公義,藉著祂的聖別,而達到祂榮耀的目標。

三一神的生命分賜到我們全人裡面

現在,我們來看一件非常寶貴的事,就是三一神的生命分賜到三部分的人裡面。神是三一的,而我們是有三部分的,這太奇妙了!

羅馬八章二節說到三一神的生命,十節啟示這生命已經分賜到我們的靈裡,使我們的靈成為生命。不僅如此,按照六節,這生命還能分賜到我們的心思裡,使我們的心思也是生命。末了,十一節又揭示,神聖的生命甚至能彀分賜到我們必死的身體裡。在這幾節裡,我們看見人的三部分:靈、魂(心思為代表)、以及身體。靈是中心,身體是圓周,心思則介乎其間。三一神的生命乃是從中心,經過中間部分達到圓周,一直分賜到我們全人裡面。

分賜到我們裡面的生命

那要分賜到人三部分裡面的生命,乃是三一神的生命。保羅在八章二節說到在基督耶穌裡的生命之靈, 這辭含示了三一神:那靈與子基督是用明言,而父神含示在那靈是神的靈這個事實裡。因此,這裡有 神、基督和那靈。不過,重點不是三一神,乃是生命。這裡說到生命之靈,實際上就是說,那靈是生 命。這裡的生命就是三一神的生命。

我們重生的時候,是在天然的生命之外,得著另一個生命。生命有許多種類:植物的生命、動物的生命、人的生命、以及神的生命。我們是人,都有肉身的生命和心理的生命。肉身的生命與心理的生命,在希臘文裡分別由bios,白阿司,和psuche,樸宿克,來表示。但保羅在羅馬八章說到生命時,又用了另一個希臘字zoe,奏厄。在聖經裡,奏厄是指神的生命,神聖、無限、非受造、永遠的生命。這是我們藉著信主耶穌所得著的生命,正如約翰三章三十六節所說:『信入子的人有永遠的生命。』保羅在羅馬八章二節、六節、十至十一節用這個希臘字來說到生命,指明神的分賜是要將奏厄分賜到我們裡面。換句話說,神渴望將祂自己作為奏厄分賜到我們這人的三部分裡面。

神聖的奏厄分賜到我們裡面,開始於我們重生的時候。根據八章二節,這生命就是那靈,而且這生命是在基督耶穌裡。但如今藉著神的分賜,這生命也與我們發生關係。我們若沒有這生命,就註定要滅亡。 讚美主,當我們重生的時候,奏厄就分賜到我們的靈裡!

漫長的過程

神聖的生命要分賜到我們裡面,首先必須經過一段漫長的過程,包括成為肉體、人性生活、釘十字架、 埋葬、復活、升天以及降下。分賜到我們裡面的生命,實際上乃是經過過程的三一神。在創世記一章一 節時,這生命還不能分賜到人裡面,因為那時這生命還沒有經過必經的階段。但如今這一個奇妙的生命 完全可能分賜到我們裡面。這生命是應時、便利的;我們只要呼求主耶穌的名,就能彀將這生命接受進來。

我們的靈是生命

八章十節說, 『但基督若在你們裡面, 身體固然因罪是死的, 靈卻因義是生命。』這一節裡的靈並不是 聖靈, 這可由保羅在這裡用身體與靈作對比來證明。保羅說, 身體是死的, 靈卻是生命。我們本以為他 會說, 靈是活的; 然而他卻說, 靈是生命, 是『奏厄』。我們呼求主耶穌的名, 這奏厄就進到我們的靈 裡, 使我們的靈成為奏厄。如今不僅三一神是生命, 我們的靈也是生命。

我們若看見這個,就有膽量對全宇宙,特別是對撒但宣告:我們的靈是生命。我們宣告說,我們這人至少有一部分是奏厄,就是我們的靈。哦,我們何等需要這個啟示!願我們都看見,我們不僅得救、重生了,並且我們全人最裡面的部分已經成了生命。

認識我們的靈是奏厄,對我們的日常生活會有莫大的幫助。當你受試探要發脾氣的時候,不要壓抑你的脾氣,只要宣告說,『我的靈是奏厄!』照樣,當你的妻子或丈夫為難你的時候,不要爭辯,只要告訴對方說,你的靈是奏厄。我們這麼說,就能彀抵擋撒但的試探。讚美主,我們的靈乃是奏厄

我這麼有活力、有動力,原因乃在於我的靈是奏厄。然而,從前我多年在組織的基督教裡,卻沒有人告訴我,我的靈是奏厄。人教導我各式各樣宗教的作法,卻沒有人告訴我,我的靈是生命。現在我知道,神聖的奏厄已經分賜到我的靈裡,進入我全人的中心。現今我知道,我的靈已經成了奏厄!

不是明德,乃是三一神作生命

孔子是一位偉大的倫理哲學家,他教導弟子要明『明德』。<mark>他所說的『明德』,實際上就是良心</mark>。孔子的弟子也許有明德,<mark>但我們卻有神聖的生命。</mark>事實上,<mark>那位神聖者已經親自進到我們裡面,作我們的生命。明德與三一神這神聖的生命是無法比較的。</mark>

因著我們領悟我們的靈是生命,所以我們從前在中國,就能勸服許多哲學老師來信主耶穌。他們誇口知道如何明明德。我們先聽他們說一會兒,然後告訴他們,他們所有的,不能與我們所有的相比。有些人很驚奇,真誠的詢問下去。我們解釋說,我們這些基督徒裡面有三一神作我們的生命。我們告訴他們,他們所有的,不過是神所造的明德,但我們所有的,卻是這明德的創造者。我們幫助他們看見,這位創造者已經經過成為肉體、人性生活、釘十字架和復活的過程。如今祂一面在升天裡,另一面又隨時可以進到任何呼求祂名的人裡面。我們這樣作見證,結果就有許多哲學老師向主敞開,呼求祂的名,接受祂進來作他們的生命。日後他們親自作見證,說到明德與神聖生命的不同。我們這樣傳揚高品的福音,就帶領了許多教授、醫生、護士和律師歸主。

我們的心思成為生命

我們已經強調過一個事實:因著基督住在我們裡面,我們的靈就成為生命。但是我們的魂與身體又如何?我們來看六節:『因為心思置於肉體,就是死;心思置於靈,乃是生命平安。』這裡我們看見,我們的心思也能是奏厄。當我們將心思置於靈時,我們的心思(代表我們的魂)也就成為奏厄。我們無須遵照孔子的作法來明明德;我們只要簡單的將我們的心思置於靈,我們的心思就成為奏厄。這就是神聖的生命分賜到我們的魂裡。

我們在日常生活中,需要操練將我們的心思轉向靈。你要說閒話麼?將心思轉向靈。你受試探要發脾氣 麼?將心思轉向靈。要丟棄道德、宗教的教訓,回到神活的話上;這話啟示我們,三一神的生命分賜到 我們的靈裡,使我們的靈成為生命;又啟示我們,心思置於靈,乃是生命。我們所得著的,比明德、倫理、道德還高;我們是有三一神分賜到我們裡面。有甚麼能與這個相比?這不是哲學,也不是宗教的教訓,乃是奏厄的生命分賜到我們的靈和我們的心思裡。

生命分賜到我們必死的身體裡

十一節更多啟示出神的分賜。這裡保羅說,『然而那叫耶穌從死人中復活者的靈,若住在你們裡面,那叫基督從死人中復活的,也必藉著祂住在你們裡面的靈,賜生命給你們必死的身體。』我對這節間接的寫法感到驚奇。這節經文啟示奏厄還能藉著那靈,分賜到我們必死的身體裡。因此,不僅我們的靈和我們的心思是奏厄,甚至我們的身體也都滿了奏厄。

看見這異象

我們都需要看見這異象,就是三一神的生命分賜到我們這人的三部分裡面。我們若看見這神聖的異象,我們天然的倫理道德觀念就會破滅。我們需要對主說,『主,我感謝你。自從你進到我裡面,我的靈就成為生命。現今我若將心思置於靈,我的心思就也是生命。主阿,我何等讚美你!藉著你內住的靈,你的奏厄生命甚至能分賜到我必死的身體裡。主,為著這事,我敬拜你。我享受這個,我也在這分賜裡與你是一。』這就是三一神的生命分賜到三部分的人裡面。藉著這樣的分賜,三一神就與三部分的人成為一,三部分的人也與三一神成為一。乃是藉著神聖生命這樣的分賜,我們得以成為神的兒子。不僅如此,藉著這樣的分賜,我們就被變化,並模成基督的形像。這就是基督徒的生活,也是召會生活。

生命人

讓我們從宗教、倫理、哲學的教訓中,轉回到聖言中關於神經綸之簡單卻深奧的啟示。我們的神乃是三一神,祂經過了成為肉體、釘十字架、復活和升天的過程。如今祂是那包羅萬有的靈,成了神聖的奏厄,給我們有分、經歷並享受。首先,祂將自己分賜到我們的靈裡,到我們全人的中心裡。從中心,祂就擴展到我們的心思裡,用奏厄浸透我們的心思。然後,祂還擴展到我們必死的身體裡,使我們全人成為奏厄。這樣,我們就成為『奏厄人』。阿利路亞,我們不是宗教人、道德人或倫理人;我們乃是生命人!